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教職員工薪資所得稅定額扣繳(變更)申請表

服務單位	
職　　稱	
姓　　名	
身分證統一編號(10碼)	
□申請每月定額扣繳所得稅 □申請變更每月定額扣繳金額 □申請停止每月定額扣繳	新台幣$　　元整
變動月份	年　　月 （本欄由出納組填寫）
聯絡電話	
申請人簽章	
申請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

1、本申請表僅適用於編制內教職員工每月薪津之所得稅扣繳。

2、申請固定金額扣繳之所得稅金額，不得低於財政部公告之薪資所得扣繳稅額表規定之應扣繳金額，若前者之金額較後者為低，本組將逕行依據後者之金額扣繳。

3、本表請於填妥後送交總務處出納組，俾便辦理相關事宜。